

包拯审案

马允化 马邦城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封面画：王烈
插图：王建

包拯审案

马允伦 马邦城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发行
张家口市印刷总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1/32 8印张 26千字

1984年1月北京第1版

定价：2.20元

编者的话

在我国历史上，有许多有意思有趣儿的故事。我们把这些故事收集起来，有的一个主题编一本书，有的一类人物编一本书，从六十年代初陆续出版，取名叫《中国历史小故事》。至今已出版了十四本，故事四百多个。现在我们把这十四本书组成一套，改名叫《炎黄子孙四百轶事》。这些故事真实感人，篇幅短小，情节不复杂却含义深刻，语言简洁又全用口语，好读易懂，很适合小学生阅读。对提高品德，增加历史知识，学好语言有很大帮助。

《包拯审案》是这套书里的一本，讲的是古人审案、破案的二十六个故事。这些故事告诉我们：不论办什么事情，都要公正，要多观察、勤思考，多问一个为什么，才能把事情办好。

目 次

周纡破案	I
枯井里的死尸	4
是逃跑还是被杀害?	7
一把刀鞘	11
两个外乡人	14
黄金哪里去了?	17
藏在棺材里的珠宝	21
一封假造的书信	25
毛驴带路找驴鞍	28
那个丫头还活着	31
真强盗是和尚吗?	34
包拯审案	39
摸钟识盗	42

怎么知道是假和尚？	46
疯妇人的冤屈	49
为什么叫他张三翁？	52
茄子到底是谁的？	56
海瑞验尸	59
一只手抱得了那么多瓜吗？	62
为什么先喊三娘子？	65
强盗是怎样被发现的？	68
一件马褂	72
彭知县审石头	76
买砒霜的是凶手吗？	80
老捕役的眼睛	84
这串钱是瞎子的吗？	87

周 纤 破 案

东汉时候，有一个县令叫周纤(yān)，是个有魄力的官员，他对手下的人要求很严。

县府里管刑法的官吏是个贪赃枉法的坏人。他把周纤看作眼中钉，就出了一个鬼主意，想破坏周纤的威信。一天夜里，他从郊外弄来一个死人，砍掉手脚，装在车子里，盖上稻草，运进城里，立在县府的门口。他想：到时候破不了案，看你这个县令怎么办。

第二天一早，一个衙役急匆匆地跑来向周纤报告：“老爷，不好了！在县府门口，发现一具没手没脚的尸首。”

周纤连忙赶到门口，走到尸体的跟前，装着和死尸说话的样子，仔细地观察，突然发现死人的嘴边和眼角都粘着稻草末。他心里琢磨：这稻草末是从哪儿来的呢？周纤沉思了一会儿，就回县府了。

下午，周纤把守城的士兵们叫来问：

“这两天，你们看见有谁运稻草进城了吗？”

一个士兵说：



“昨天夜里，我看见县吏拉着一车稻草进了城门。”

周纡点了点头，让他们回去了。接着，他又问身旁的侍从：

“我在查看死尸的时候，只有你在旁边，事后有谁向你打听过这件事吗？”

侍从回答说：

“有，县吏就来问过我，你对死尸说了些什么。”

了解到这两条线索，又想到这个县吏平日的所作所为，周纡的心里有数了。

他召来县吏，单刀直入地问：

“你运了一车稻草进城，这死尸是你带进城的吧！”

县吏回答说：“不……这……”

周纡把脸一沉，厉声说：

“你为什么找人打听消息，对这件事这样关心？是不是你杀了人？”

县吏急忙分辩说：“我……我可没杀过人哪！死人是我从郊外一座新坟里挖来的。我砍了他的手脚，运进城来，放在县府门口，是想给老爷找麻烦。我真该死，请……请老爷恕罪！”说完，象鸡啄米似的连连叩头。

周纡狠狠地惩罚了县吏。从此以后，县府里过去跟着县吏干坏事的人，都知道了这位县令的厉害，再也不敢为非作歹了。

枯井里的死尸

东汉时候，有一个官员叫张升，他很善于侦查和审理疑难案件。

有一天，有人在一口枯井里，发现了一具尸体。

一个妇人听到这个消息，急忙赶到那里，趴在井边，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朝井下号啕大哭起来。边哭，边数落：

“我的亲夫哇，你死得好惨呐！你前几天出门做生意的时候还是好好的，是谁把你害死的呀！”

邻居们见妇人伤心的样子，都很同情她，还争着陪她一道到衙门去告状。

张升带着衙役，同妇人和邻居们一起赶到现场。

在井边，那个妇人又呼天抢地地哭叫起来。张升对妇人说：

“人已经死了，哭也没有用。我且问你，井下的死人，肯定是你丈夫吗？”

妇人停止哭叫，回答说：

“是呀！他就是我丈夫哇！他被人害死了，请老爷

一定给小妇人作主啊！”

张升回过头来，对邻居们说：

“你们都过来仔细辨认，井底下的死尸，到底是不是她的丈夫？”

这些人看了以后都说，井下太暗，尸体难以辨认，只有打捞上来，才能认清楚。

尸体捞上来之后，大家过去一看，果然是妇人的丈夫。

张升沉思了一会儿，又问妇人：“你说你丈夫出门做生意去了，怎么一听到井底发现死尸，就断定是你的丈夫呢？邻居们都说明尸在井底下无法辨认，可你为什么一口咬定就是你的丈夫，而不会是别人呢？况且尸体还未检验，你怎么又断定他是被人害死的？”

这一下把那个妇人问得张口结舌。只见她脸上红一阵，白一阵，全身瑟瑟发抖。经过仔细盘问和调查，案子很快就搞清楚了。原来这个妇人就是杀害她丈夫的凶手。是她跟奸夫一起，在一天夜里杀死了自己的丈夫，并且乘着天黑，把尸体偷偷抬出去，扔到附近菜园的枯井里的。

张升紧紧抓住案子的疑点，终于顺利地破了案，使杀人犯受到了应得的惩罚。



是逃跑还是被杀害？

三国时候，魏国军营里有一个名叫窦(dòu)礼的军人，到外地去，很久没有回来，大家以为他一定是逃跑了。根据当时的法律：军人私自逃跑，妻子和儿女都要被抓去当奴隶。营里的长官没有深入调查，就要根据法律抓人。

窦礼的妻子到州府去喊冤，官吏都不理睬，最后一直告到了廷尉(国家最高司法官)那里。

廷尉高柔是一位认真负责的官员。他问窦礼的妻子说：

“你怎么知道你丈夫不是私自逃跑的呢？”

窦礼的妻子边哭边答：

“我丈夫从小死了父母，后来奉养一位老婆婆做妈妈。他对待老婆婆很孝顺，平时对儿女也很疼爱，一刻也不愿意离开他们。这样的人，怎么会不顾家庭，随便逃跑呢？”

高柔又问：

“你丈夫平时跟别人有什么怨仇吗？”

窦礼的妻子回答说：

“我丈夫一向很善良，跟别人从来没有什么怨仇。”

高柔沉思了一会儿，接着又问：“那么，你丈夫跟别人有过钱财上的往来吗？”

窦礼的妻子想了想，说：“这倒有，他曾经把钱借给过同营的军人焦子文。后来他向焦子文讨还，焦子文没有还给他。”

高柔派人把焦子文叫来，问他：

“你向别人借过钱吗？”

焦子文一口咬定：

“我从来没有向别人借过钱。”

高柔看到焦子文虽然嘴上很硬，可脸上显出惊惶不安的样子。他追问了一句：

“你明明向窦礼借过钱，怎么说从来没有向别人借过钱呢？”

焦子文心里一惊，回答就慌慌张张，前言不搭后语了。

高柔看到焦子文的神态，又紧逼着说：

“你杀了窦礼，应该老实交代。不然，法律是不容情的！”

焦子文做贼心虚，一听高柔的话，吓得浑身颤抖，以为自己所做的事，全被高柔知道了，只好叩头认罪，



交代了自己杀害窦礼的经过和埋藏尸体的地方。

高柔派衙役按焦子文交代的地方去找，果然掘出了窦礼的尸体。

案情很快弄清楚了：窦礼不是私自逃跑，而是被焦子文杀害的。高柔向朝廷上了一道奏本，朝廷下令恢复了窦礼妻子和儿女的平民身分，把焦子文按法律治了罪。

一把刀鞘

南北朝时候，上蔡县有一个叫董毛奴的人，带着五千枚铜钱，出外经商。在路上被人杀死，身上的衣服被剥走，钱也被抢光了。

他的哥哥董灵之告到县里，请求县令捉拿凶手。

这时候，有人来报告说，有一个叫张堤的人，那天正打这条路上经过，嫌疑很大。县令就派衙役到张堤的家里去搜查。搜出的铜钱，不多不少，正好是五千枚。县令认为是张堤谋财害命，就把他抓了起来。

张堤开始不承认，但是在县令的严刑拷打下，最后招认了。

案子上报到豫州。豫州刺史（一州的长官）司马悦(yuè)是一位公正细心的人。他审理案件，总要仔细调查，认真审问，从来不肯马虎。他下令把已经穿上死囚衣服的张堤，带上公堂，亲自审问，觉得张堤回答的问题，有许多地方不合情理，不禁对案子产生了怀疑。

第二天，司马悦把董灵之召到大堂，问他：

“你弟弟被杀的地方，有没有发现什么东西？”

董灵之回答说：

“我在尸体旁边，曾经捡到一把刀鞘(qiào)。”

司马悦叫董灵之把刀鞘拿来，仔细看了一阵，心想：这把刀鞘做得很考究，说不定制刀的刀匠还能记得它。于是他召集全城的刀匠，来辨认这把刀鞘是谁做的。

一个叫郭门的刀匠看过刀鞘之后，对司马悦说：

“回大人，这把刀鞘是小人亲手做的。去年我把它卖给了外城的董及祖。”

董及祖被带上了公堂。司马悦把刀鞘朝他面前一丢，问：

“认得这把刀鞘吧，它怎么会丢在死人的身旁？”

董及祖抬起头，看见刀匠郭门正站在公堂上，脸色立刻就变白了。只好招认说：

“刀鞘是我不小心丢的，可是我没有杀人呀！”

司马悦叫人搜查董及祖。董灵之认出他穿在里边的一件黑色短袄，正是弟弟董毛奴的。这一下，董及祖再也无法抵赖了，只得低头认罪。

真正的凶手抓到了，张堤的冤屈得到昭雪。当衙役给他解下枷锁的时候，他激动得热泪盈眶，一边不住地磕头，一边说：

“如果不是大人明断，我的冤屈真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啊！”